

珍 爱

佚名



工作是一回事，珍爱你的工作，又是一回事。

在我遇见班奇太太之前，护理工作的真正意义并非我原来想象的那么一回事。

“护士”两字虽是我的崇高称号，谁知得来的却是三种吃力不讨好的工作：替病人洗澡，整理床铺，照顾大小便。

我带上全套用具进去，护理我的第一个病人——班奇太太。班奇太太是个瘦小的老太太，她有一头白发，全身皮肤像熟透的南瓜。“你来干什么？”她叫。

“我是来替你洗澡的。”我生硬地回答。

“那么，请你马上走，我今天不想洗澡。”

使我吃惊的是，她眼里涌出大颗泪珠，沿着面颊滚滚流下，我不理会这些，强行给她洗了澡。

第二天，班奇太太料我会再来，准备好了对策。“在你做任何事之前，”她说，“请先解释‘护士’的定义。”

我满腹疑团望着她。

“唔，很难下定义，”我支吾道，“做的是照顾病人的事。”

说到这里，班奇太太迅速地掀起床单，拿出一本字典。“正如我所料，”她得意地说，“连该做些什么也不清楚。”她翻开字典上她做过记号的那一面慢慢地念“看护：护理病人或老人；照顾、滋养、抚育，培养或珍爱。”她啪的一声合上书。“坐下，小姐，我今天来教你什么叫珍爱。”

我听了。那天和后来许多天，她向我讲了她一生的故事，不厌其详地细说人生给她的教训。

最后她告诉我有关她丈夫的事。“他是高大粗骨头的庄稼汉，穿的裤子总是太短，头发总是太长。他来追求我时，把鞋上的泥带进客厅。当然，我原以为自己会配个比较斯文的男人，但结果还是嫁了他。”

“结婚周年，我要一件爱的信物。这种信物是用金币或银币蚀刻上心和花图案交缠的两人名字简写。用精致的银链串起，在特别的日子交赠。”她微笑着摸了摸经常佩戴的银链。“周年纪念日到了，贝恩起来套好马车进城去，我在山坡上等候，目不转睛地向前望，希望看到他回来时远方卷起的尘土。”

她的眼睛模糊了。“他始终没回来。有人第二天发现那辆马车，他们带来了噩耗，还有这个。”她毕恭毕敬地把它拿出来。由于长期佩戴，它已经很旧了，但一边有细小的心形花型图案环绕，另一面简单地刻着“贝因与爱玛。永恒的爱。”

“但这只是个铜币啊。”我说，“你不是说是金的或银的吗？”

她把那件信物收好，点点头，泪盈于睫。“说来惭愧：如果当晚他回来，我见到的可能只是铜币。这样一来，我见到的却是爱。”

她目光炯炯地面对着我。“我希望你听清楚了，小姐。你身为护士，目前的毛病就在这